

桃園市政府 112 年 9 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桃園市政府原住 民族行政局	112年度原 住民族權利 手冊	網路媒體	112.03.24- 112.12.31	秘書室	公務預算	一般行政-行 政管理	0	捷徑文化出版事 業有限公司	本計畫將有效傳達 本府原住民族各項 福利訊息及措施， 有助民眾瞭解福利 申請方式、受理地 點及諮詢管道，並 提升本市原住民族 事務施政滿意度。	本局臉書	於5月核銷
					基金預算	原住民福利工 作					
桃園市政府原住 民族行政局	《桃原文 化》期刊	網路媒體	112.07.04- 112.12.31	秘書室	公務預算	一般行政-行 政管理	0	星玉文創有限公 司	發揚原住民族人事 時地物文化特色， 促進族人對自我文 化了解與在地認同 ，並向各界展現桃 園市多元豐富原住 民文化內涵之美。	本府電子書平台	於8月核銷

承辦人：

主辦會計：

機關首長：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